

2022 年日常教学保障支出项目部门评价 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情况

依据《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关于统一规范省属院校基本支出预算编制方法的通知》(财编〔2005〕424号)等规定,结合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和年度主要工作任务,统筹兼顾,重点确保,预算安排日常教学保障支出项目。该项目属于经常性业务经费项目,2022年预算安排**1104.93**万元(含预算调整**117.34**万元)。具体包括:①链路宽带及设备维保**106.47**万元(链路宽带**67.8**万元,相关软件升级维护费**15**万元,UPS、机房精密空调等硬件维修及配件更换**23.67**万元);②教学业务费**350**万元,其中:支付奥斯纳布吕克应用科学大学物流管理专业学费**120**万元,多媒体教室、标准化考场教室运行维护服务**75**万元,教学实验耗材**65.3**万元,招生经费**53.5**万元,访学、访问等国际业务交流**25**万元,毕业论文查重及评审**11.2**万元;③**680**亩绿化面积的绿化管理费**185**万元;④**54**台电梯维保费用**50**万元,高压柜维保费用**48.8**万元;⑤车辆租赁**127.5**万元(7辆交通车租赁**107.5**万元,临时用车租赁**20**万元);⑥报刊费**25**万元;⑦食堂价格平抑基金**50**万元;⑧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对应相关

税费 44.82 万元；⑨加上年中预算调整 117.34 万元。项目实施周期 1 年，实施主管部门合肥学院。

2.项目执行情况

依据该项目绩效目标、任务执行计划和资金支付进度，及时支付各项资金，确保了项目稳步推进，各项任务按时完成。

严格按照预算批复数（含预算调整）和学校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做到专款专用，合法合规使用。2022 年，为解决物业费、水电费和数据资源费等部分刚性支出缺口，在确保项目整体稳定推进的同时，报经财政审批，调调剂部分项目结余和调减部分项目预算指标，用于解决资金硬缺口，全年形成实际支出 1804.13 万元，超预算 158.33 万元。主要用于：教科研业务活动、零时用车和大客车租赁、税金及附加支付、绿化维保、水电费、物业管理费、高压柜和电梯维保、各项考试考务劳务费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年度总体目标

办学运行成本项目是保障学校日常运转的经常性业务项目。申请 1104.93 万元财政资金（含预算调整），主要用于学校绿化维保、电梯及高压柜维保、交通车租赁、教学业务活动开展等日常运行经费。通过项目实施，一保稳定、二促发展，确保学校日常教学、科研活动正常开展。

2.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2022年，预算安排1104.93万元，实际执行1100.8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6%（调整后）。为学生教学活动开展、680亩校园绿化养护、9辆大客车、54部电梯和20个高压柜维保以及相关任务完成提供了资金保障。实现了一保稳定，二促发展的总体目标。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总体结论

2022年度，日常教学保障支出项目通过申请财政资金1104.93万元（含预算调整），共完成日常教学、公共保障等工作，达到了项目预期效果。具体包括：一是保障日常教学活动稳定开展；二是确保公共保障支撑到位。

达到预期效果其主要经验做法是：首先，科学规划，编实编细年度预算；其次，统筹协调，及时调整资金余缺；最后，把握政策，充分发挥资金效益。

（二）评价结果

经评价，2022年度办学运行成本项目综合得分为96分，评价结果为“优”。

三、存在问题

通过评价发现，2021年度办学运行成本项目实施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是项目预算支出范围、业务内容的确定性不易把握，存在年中预算调整等情况；

二是项目预算资金不易测算、预计，存在年中预算调整指标调剂等情况；

三是项目指标不易设定，代表性的个性指标值不易列举。

四、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是要进一步把握日常教学活动规律，深入了解后勤保障具体情况，更加准确地确定支出范围，避免年中预算调整；

二是要统筹兼顾，充分运用工程技术方法，更加准确测算项目预算资金，进一步提高预算的准确性；

三是要将根据项目性质和学校教学科研活动特点，做到指标代表性强，指标设置全面，指标值赋权科学。

五、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A	B	B/A		
		987.57		1104.93	1100.86	99.6%		
						-		
						-		
						-		
		1104.93		1100.86	99.6%			
15	7				7	7		
	8				4	4		
					4	4		
	25	15		100%	99.6%	10	9	;
						5	5	
		10				5	5	
	30	8		9	9	4	4	
				680	680	3	3	
			/	54	54 /	1	1	
		7		2021 12	2021 12	7	7	
		7				7	7	
		8			1100.86	5	3	
	30	10				5	5	
						5	5	
		10					5	5
						5	5	
				90%	93%	10	10	
					100	97		

2022 年预留人员经费项目部门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情况

依据市政府批准同意的《关于合肥学院提高生均拨款标准的处理意见》（合财教[2019]1206号）文件，结合2021年测算2022年预留在职职工增人调资经费665.66万元，预留离退休人员一次性奖励1452.79万元；预留在职人员基础性奖励（原一次性奖励）3643.79万元（2021年核定预留2022年在职人员基础性奖励5451.25万元，财政专户预计安排1807.46万元），合计5762.24万元。

预留人员经费属于经常性业务项目，由财政资金安排，实施周期为1年，实施主管部门合肥学院。

2.项目执行情况

预留人员经费是专门用于职工调资和基础性奖励，涉及每一位教职工（离退休）切身利益。在项目执行中，严格按照程序，由人事处经办，经市财政审核后，计财处及时发放。2022年，发放离退休基础性奖励1452.79万元，在职人员调资和基础性奖励4309.45万元，合计5762.24万元，全部执行完毕，做到专款专用。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年度总体目标

申请 5762.24 万元财政资金，主要用于在职职工调资(含奖励性绩效)、基础性奖励及离退休基础性奖励等的发放。随着资金按时、足额支付，必将提高广大教职工工作积极性。

2.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2022 年，预留人员经费发放 5762.24 万元，人员 1589 人，其中：在职职工 1152 人、离退休 437 人，确保人员调资及时兑现，基础性奖励政策按时落实。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 总体结论

2022 年度，预留人员经费项目通过申请财政资金 5762.24 万元，共完成兑现职工调资和基础性奖励发放等工作，已完成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达到项目预期效果。具体包括：一是在职职工调资发放；二是 8 名离休人员、429 名退休人员基础性奖励发放；三是在职职工 1152 人基础性奖励发放。经验做法是统筹安排，充分预留资金；落实政策和预算安排，及时发放。

(二) 评价结果

经评价，2022 年度预留人员经费项目综合得分为 100 分，评价结果为“优”。

三、存在问题

通过评价发现，2021 年度预留人员经费项目实施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是正因为是预留人员经费，预算安排与实际发放会存

在不完全对应；

二是数量指标难以准确控制，实际完成值与预算设定值存在偏差。

四、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要数量指标设定容许一定范围变动，例如“

二要预算资金安排与执行，在合法依规的条件下，根据实际情况，给予适当的预算调整、调剂。

五、附件

1.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附后）

2022 年合肥学院教育社会化服务专项评价 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情况

我校继续教育在稳步发展成人学历教育基础上，大力发展非学历继续教育，积极推进线上线下混合教学，加强内涵建设，拓展服务功能，主动服务社区教育和老年教育；主动与行业对接，面向行业企业开展学历继续教育提升和岗位培训，确保就业人群与行业企业所需人才无缝对接，努力打造立足合肥、辐射全省的专业化继续教育培训基地，持续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为实现五大发展美好安徽助力。2021 年底，根据学校继续教育发展规划及《合肥学院继续教育管理暂行办法》（院行政〔2020〕33 号）等文件要求，结合继续教育学院 2022 年主要工作任务，结合学历教育在校生规模及 2022 级新生录取情况，汇总非学历培训中标的长周期的“国培项目”的合同金额等，用其他资金预算安排教育社会化服务专项 1091.65 万元（含预算追加 310.17 万元），该项目属于经常性业务经费，主要用于继续教育学院学历教育、非学历培训等教育社会化服务支出。项目实施周期 1 年，实施主管部门合肥学院。

2.项目执行情况

2022 年教育社会化服务专项预算安排 1091.65 万元（含

预算追加 310.17 万元），实际支出 1016.99 万元，主要用于继续教育学院学历教育支出、非学历培训支出。在项目资金支持下，函授、业余等各班级、各年级等日常教学业务稳定开展，学历教育教学活动全面推进；非学历培训积极拓展、提质培优，充分发挥高校教育社会化服务功能。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设定的绩效总体目标为申请 781.48 万元（不含预算追加），用于学历教育、非学历培训等教育社会化服务支出。通过实施项目，一是保障学历教育教学活动有序开展，服务地方经济建设，二是适应个体发展需要，积极拓展非学历培训，提质培优，发挥高校的社会服务职能，促进终身学习体系的构建。

2.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2022 年学历教育新增入校人数 2746 人，招生人数 435 人，学历教育合作单位 6 个；非学历培训中标项目 42 个，因疫情影响，实际实施完成培训项目 28 个。年度预算安排 1090.65 万元（含追加预算），实际支付 1016.9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3.2%。包括学历教育教学组织、管理及合作单位的分成结算，非学历培训项目的实施、管理及合作单位的利润分成等支出。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总体结论

2022 年度，教育社会化服务专项通过申请其他资金 1091.65 万元，分别于 2022 年 8 月底形成年初预算资金的支付、12 月 15 日前追加资金的支付，共新增学历教育入校人数 2746 人，新增招生人数 435 人，学历教育合作单位 6 个；非学历培训中标项目 42 个，实施完成 28 个班次的培训，完成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达到项目预期效果。具体包括：一是保障了学历继续教育教学活动的有序开展，二是积极拓展非学历培训。

（二）评价结果

经评价，2022 年度教育社会化服务专项综合得分为 94 分，评价结果为“优”。

三、存在问题

通过评价发现，2022 年度合肥学院教育社会化服务项目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是年度预算精度难以把控。继续教育运行非财政资金投入，皆为继续教育学院通过市场化运营获取收益，再用收入的经费去保障继续教育的实施。学历教育取决于招生的学费收入，而学历继续教育招生人数取决于当年报考学校的学员规模（报名人数的 85%为招生计划），非学历培训取决于竞标的中标情况，而中标情况受市场因素影响大，收入预算不确定，支出预算精度更难控制。

二是继续教育作为社会服务类项目，其实施受政策环境、

外部环境影响大。2022 年受疫情影响，大量线下非学历培训项目无法实施，而财政拨付经费的时限性，致使项目预算支出难以有序进行；学历教育监管的加强及学校自身特定发展阶段的需要，使得预算支出的变数加大，而预算未能及时进行调整，影响预算执行效益。

四、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是财政主管部门应根据继续教育特点，对继续教育支出应采取更为合适的方式予以授权，比如年度竞标成绩显著，中标项目超过预期，执行成本超出预算时，可按中标或委托项目合同收入的百分比进行调整，以保证项目顺利实施；

二是非学历培训项目差异大，涉及支出内容因业主需求不同给预算时经济科目的确定带来影响，建议非学历培训支出按项目执行，不以经济科目的预算多少设限。

五、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附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781.48	1090.65	1016.99	93.2%	
		0	0	0	-	
		0	0	0	-	
		0	0	0	-	
	1090.65	1090.65		1016.99		
		93.2% 2022		30		
				7	7	
				4	4	
				4	4	
		100%	93.2%	10	9	
				5	5	
				5	5	
				5	5	
		≥3000	2746	2	1	
		≥5	6	3	3	
		≥30	42	3	3	
				4	4	
				3	3	
				8	7	
		527.87		2	2	
		562.78		2	2	
		≤1000 /	1000 /	3	3	
				0	0	
				10	9	
				5	4	
				0	0	
				5	4	

			≥90%	94%	10	10	
					100	94	

2022 年预留科研平台和引进人才专项经费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情况

依据《教育部关于落实李克强总理对安徽省教育交流合作批示有关情况的报告》、市政府批准同意的《关于合肥学院提高生均拨款标准的处理意见》(合财教[2019]1206号)、市财政《关于保持合肥学院现行生均拨款的意见》、《合肥学院高层次人才引进(引智)工作实施办法》(院行政[2016]220号)、《合肥学院科研创新平台管理暂行办法》(院行政[2018]175号)以及《合肥学院“十四五”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结合学校2022年度引进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工作的请示与批复以及学校科研平台建设计划。2022年安排财政资金1100.6万元(年初预算1286万元,经批准后调减引进人才资金185.4万元),用于引进人才购房和开展科研活动。预留科研平台和引进人才专项经费属于专项业务经费项目,实施周期为1年,具体由学校人事处和科研处共同执行。

2.项目执行情况

严格按照预算批复,认真落实预留科研平台和引进人才经费项目资金,对资金支付审核、资金调整审批、资金执行监控等实行全过程动态管理,做到合法合规、专款专用。在

面对疫情等不利影响时，学校积极统筹资金，最大限度发挥资金效益。依据（《合肥学院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费发放与管理暂行办法》院行政[2021]112号）、《合肥学院科研创新平台管理暂行办法》院行政[2018]175号）等相关政策，压实主体责任，加快高层次人才引进购房和高层次科研创新平台建设。2022年实际支付809.3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3.5%。全面保证了项目任务的完成，达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进一步弥补了人才短缺和科研创新平台服务能力的不足，增强了我校的师资数量和科研创新水平。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年度总体目标

申请1286万元财政资金，主要用于科研平台建设、引进人才购房以及科研项目启动等。随着资金的投入，必将为创建合肥大学奠定坚实的基础。

2.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2022年，依据预算批复和有关规定，按照项目计划安排，及时落实资金支付，截至年底，资金支付809.37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73.5%，其中：支付1个科研平台建设174.97万元，为学校分析测试中心购置1台进口科研仪器设备-X射线衍射仪（Smartlab SE,日本株式会社理学）和1台进口设备辅助设备-冷场发射扫描电镜（SU8010）灯丝。目前，设备均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逐步开展相应的科研活动，进一步满足校内外的科研测试需求。支付21人购房补助和15人科研启动

资金 634.4 万元，目前，引进的高层次人才已到岗，并逐步开展相应的科研、教学工作。2022 年，在专项资金的大力支持下，学校为早日创建合肥大学，提升地方应用型本科高校建设水平和服务地方社会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支撑，对提高学校社会声誉，引领合肥地方高校建设提供了示范引领作用。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总体结论

2022 年度，预留科研平台和引进人才专项经费项目通过申请财政资金 1100.6 万元（调整），实际支出 809.37 万元，用于引进 21 名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15 名博士科研启动资金；支持学校科研平台建设，购置 1 台进口科研仪器设备和 1 台进口设备辅助设备。完成了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达到了项目预期效果。具体包括：一是购房补贴和科研启动基金到位，按计划落实了人才引进计划，为引进人才开展科研活动提供资金保障；二是购置的 1 台进口科研仪器设备-X 射线衍射仪和 1 台进口设备辅助设备-冷场发射扫描电镜灯丝，均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逐步开展了相应的科研活动。

其经验做法：一是学校统筹谋划，在学校党委和行政的共同努力下，积极为引进的高层次人才疏通安家费领取的各项困难，切实从引进人才的角度出发，帮助各位高层次人才及时顺利的领取安家费，解决引进的高层次人才的后顾之忧；二是各部门协调合作，人事处和财务处共同合作，制定了《合

肥学院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费发放和管理暂行办法》，完善安家费的使用。

（二）评价结果

经评价，2022年度预留科研平台和引进人才专项经费项目综合得分为96分，评价结果为“优”。

三、存在问题

通过评价发现，2022年度引进人才专项经费项目实施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是因尊重个人购房补贴领取意愿和房地产市场影响，预算执行利率偏低；

二是尊重个人购房补贴领取意愿和房地产市场影，数量指标完成未达标，例如：引进人才购房补贴数。

四、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要健全相关制度，进一步促进个人购房，落实预算执行；

二要统筹多方因素，科学合理测算相关指标值，例如提高引进人才经费数量；

三要对比其他同类型高校在人才引进投入情况，建议进一步提高引进人才安家补贴资金。

五、附件

1.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附后）

2022 年学生奖勤经费项目部门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情况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健全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的实施意见》(皖政〔2007〕74号)。文件规定：高等学校按事业收入的4%—6%比例计提经费，用于校内奖学金、新生入学奖学金、专项奖学金、勤工助学经费、困难学生补助、学生学费减免以及助学贷款风险补偿和助学贷款贴息等；根据财政部 教育部等五部委关于印发《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科教〔2021〕310号)，要求地方高校的的学业奖学金由地方财政承担。《合肥学院硕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院行政〔2021〕41号)、《合肥学院硕士研究生“三助”工作实施办法》(院行政〔2021〕42号)等文件规定,安排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和“三助”补助。

学生奖勤经费属于专项业务经费，由学生处、研究生处共同实施，用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安排，实施周期为1年。

2.项目执行情况

2022年，依据相关文件规定，结合财力，安排资金1030.77万元，实际支出971.72万元，预算执行率94.3%。

2022年，本专科学学生奖学金和勤工助学专项资金41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五个方面：一是安排2067个优秀学生奖学金、1754个单项鼓励奖学金（评优评奖）名额，计173.7万元；二是安排勤工助学岗位751个，计132万元；三是特殊困难补助1184人，计89.6万元；四是给予52名困难学生学费减免19.5万元。根据教育部及省教育厅文件要求，今年高校不再承担助学贷款风险补偿经费，故此项未支出。研究生学业奖学金556.72万元用于发放620名学生学业奖学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年度总体目标

申请1030.77万元财政资金，主要用于发放2090人次优秀学生奖学金、评优评奖2090人次、700个勤工助学岗位等方面、550名研究生学业奖学金；此项经费有力地保证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上学问题，激励了优秀学生更加努力向上。

2.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学生奖勤经费项目总体运行良好，项目立项规范，预算资金安排及时到位，项目实施过程基本能够按照相关制度执行，基本实现了预期的社会效益。

2022年，实际支付971.72万元，用于：本科生2067名奖学金、1754名单项鼓励奖学金（评优评奖）、751个勤工助学岗位、1184名学生困难补助和52名学生学费减免，620名研究生学业奖学金。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总体结论

2022 年度，学生奖勤经费项目通过申请财政资金 1030.77 万元，实际使用 971.72 万元，共完成本科生 2067 名优秀学生奖学金、1754 名单项鼓励奖学金（评优评奖）、751 个勤工助学岗位、1184 名困难补助和 52 名学费减免等发放；620 名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发放。完成了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达到项目预期效果。具体包括：一是合理发放困难学生的生活补助，严格审核学生临时困难补助申请表，根据学生的实际情况，发放生活补助；二是严格依据学校文件规定，按照流程公平公正评选学业奖学金，并按时发放；三是根据各个用工单位实际情况，合理设置勤工助学岗位数量。

（二）评价结果

经评价，2022 年度学生奖勤经费项目综合得分为 98 分，评价结果为“优”。

三、存在问题

通过评价发现，2022 年度学生奖勤经费项目实施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是根据教育部及省教育厅文件要求，今年高校不再承担助学贷款风险补偿经费，此项预算 15 万元没有执行；

二是优秀学生奖学金、单项鼓励奖学金（评优评奖）由符合条件的学生申请，预算中的数值为估计值，实际执行有误差，故此项目预算执行率不够高；

三是勤工助学根据岗位数的满勤工作量安排预算，实际过

程中学生存在没有满勤的情况，导致实际工作量小于预算；另外今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在校园封控和自愿返乡的时间段内勤工助学基本停止，故此项预算执行率不够高。

四、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要高度重视预算管理工作，不能因预算具有不确定性而随意增减预算外开支，编制预算要合理，把一些不确定的因素提前考虑进去；

二要强化预算的执行与控制，预算编制再好，如果执行不力，也只是纸上谈兵，执行过程是整个预算的关键环节，应强化预算的约束性；

三要及时进行预算差异分析，对预算差异进行深入、定量的分析，确定差异产生的原因，把预算执行情况与学校实际状况有机地联系在一起，提出改进方案和补救措施，确保预算目标的实现。

五、附件

1.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附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A		B		B/A			
		1030.77		1030.77		971.72		94.3%			
								-			
								-			
								-			
		1030.77		1030.77 2090 620		971.72 2090 750		94.3% 750			
15	7					7	7				
	8					4	4				
25	15	100%		94.3%		10	9				
						5	5				
	10					5	5				
						5	5				
30	8	/	2090 2090 700 550		2067 1754 751 1184 52 620 620		8	7			
	8			2022 12		2022 12		8	8		
	7					7	7				
	7	4-6%	140.8 44 194.4 60 20 556.57		138.3 35.41 132 89.6 556.57		7	7			
30	10					5	5				
						5	5				
	10					5	5				
						5	5				
		10	90%		98%		10	10			
						100	98				

2022 年合肥学院电梯更换购置项目部门 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情况

有效解决合肥学院部分电梯损坏老化的现状，为学校师生提供安全、舒适的学习和生活环境。经市政府同意，合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21 年 2 月 7 日审批合肥学院电梯更换项目立项。《合肥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合肥学院电梯更换项目立项的复函》（合发改社会〔2020〕126 号）。

该项目位于合肥经开区锦绣大道 99 号合肥学院南艳湖校区内，主要对行政办公楼、中德青年学生创业孵化中心、主教学楼及学生公寓楼共 22 台电梯进行更换。建设内容包括：原有电梯设备拆除，井道（含底坑）防水、基础、机房改造，电梯安装以及电气、通风、监控、控制系统、门厅、门套等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实施周期 2 年。估算总投资约 880 万元，所需资金由市财政统筹。

该项目为市级政府性投资公益性项目，由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实施建设。

2. 项目执行情况

该项目投资概算 867.87 万元。该项目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开标中标人安徽省新马电梯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价 808 万

元。合同签订后，中标单位便开始向电梯厂家订货，自 2021 年 11 月 10 日起新电梯陆续到货，至 2021 年 12 月 3 日 22 部新电梯已全部到货。2021 年底前拆除 15 台旧电梯并同步安装新电梯。2022 年完成剩余 7 台电梯拆除及安装。完成项目竣工验收及结算审计。

该项目 2022 年市级财政年初预算数为 280 万元，实际执行预算 27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3%。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年度总体目标

申请 280 万元财政资金，用于电梯更换项目，2022 年完成项目建设。通过项目实施，解决安全隐患，保障师生人身安全。

2.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算批复 280 万元，实际执行 27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3%。2021 年底前拆除 15 台旧电梯并同步安装新电梯。2022 年完成剩余 7 台电梯拆除及安装。至 2022 年底 22 部电梯已全部完成安装及验收，完成竣工结算审计。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 总体结论

2022 年度，合肥学院电梯更换购置项目年初申请财政资金 280 万元，预算批复 280 万元，实际执行 27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3%。

2021 年底 22 部新电梯已全部到货准备安装，其中 15 台

旧电梯已完成拆除，并完成井道及底坑维修改造后安装新电梯。2022 年完成剩余 7 台旧电梯拆除及安装。

已完成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达到项目预期效果。主要实施成效具体包括：

一是完成剩余 7 部旧电梯拆除及安装；

二是 2022 年 4 月完成项目竣工验收；

三是 2022 年 12 月完成项目竣工结算审计。

经验做法：

一是涉及竣工结算款支付的项目，一般上半年资金支付不能满足序时进度要求，但最终年底的预算执行率基本能满足要求。

二是涉及竣工结算款支付的项目，因竣工结算审计有审减，年初预算若偏低则有可能资金不足，偏高则预算执行率不能达 100%。应考虑加快竣工结算审计进度，根据竣工结算金额及时调整年度预算，预算执行率可达 100%。

（二）评价结果

经评价，2022 年度合肥学院电梯更换购置项目综合得分为 98 分，评价结果为 优 。

三、存在问题

通过评价发现，2022 年度合肥学院电梯更换购置项目实施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是预算执行率，预算批复 280 万元，实际执行 278 万

元，剩余 2 万元为项目完工结余款，预算执行率 99.3%，未能达到 100%；

二是可持续影响指标，电梯作为特种设备具有一定的使用年限，功能逐年衰减，可持续影响力将逐渐下降。

四、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要作为项目单位继续积极配合建设单位（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科学合理测算年度预算；

二要作为项目单位积极配合建设单位（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加强项目过程管理，加快项目设施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按计划完成年度预算执行。

五、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附后）

2022年合肥学院游泳馆项目部门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情况

为满足学生体育活动、专业团队训练及教学需求，2018年8月1日合肥市发改委批复立项（合发改社会〔2018〕784号），2019年5月22日合肥市发改委批复初步设计及概算（合发改投资〔2019〕505号），概算总投资3567.88万元。游泳、击剑、武术综合馆，总建筑面积约6100平方米，其中地上约5157平方米，地下约946平方米。资金来源为市级财政。

该项目为市级政府性投资公益性项目，由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实施建设，实施周期为1年

2. 项目执行情况

游泳馆项目由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实施建设，纳入市公益性项目投资计划，合肥学院积极配合相关工作。项目总概算3567.88万元，项目于2020年3月开工建设，2022年主要进行室内外装饰和水电安装工程施工，现工程已基本完工。

该项目2022年市级财政年初预算数为200万元，实际执行预算183.6万元，预算执行率91.8%。预算执行率未达100%，主要原因是施工进度滞后。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年度总体目标

申请 200 万元财政资金，2022 年完成项目结算审计并支付尾款；通过项目实施，为学校提供体育教学、训练、比赛场所，并改善特色高水平运动队训练条件，促进师生强身健体，以更优秀的身心状态投入学习与工作。

2.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2022 年预算批复 200 万元，实际执行预算 183.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1.8%。预算执行率未达 100%，主要原因是施工进度滞后。

2022 年度根据年初预算并结合实际完成工程内容，主要完成游泳馆室内外剩余装饰装修工程量。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 总体结论

2022 年度，合肥学院游泳馆项目年初申请财政资金 200 万元，主要进行室内外装饰和水电安装工程施工，现工程已基本完工。实际执行预算 183.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1.8%，主要原因是施工进度滞后。基本完成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基本达到项目预期效果。主要实施成效包括：

一是完成剩余室内外装饰和水电安装工程施工；

二是年初申请财政资金 200 万元，实际执行预算 183.6 万元；

三是正在进行工程收尾工作，工程已基本完工。

经验做法：

一是项目预算资金 200 万元，实际执行预算 183.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1.8%。预算执行率未达 100%，主要原因是施工进度滞后。

二是项目进度滞后，还未交付使用，社会效益没有充分发挥。

三是目前项目在建，可持续影响在逐渐体现

综上，后续要采取多种措施加快工程进度，早日交付使用。

（二）评价结果

经评价，2022 年度合肥学院游泳馆项目综合得分为 96 分，评价结果为“优”。

三、存在问题

通过评价发现，2022 年度合肥学院游泳馆项目实施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是项目项目预算批复 200 万元，实际执行预算 183.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1.8%，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100%；

二是项目社会效益指标，进度有所滞后，还未交付使用，社会效益没有充分发挥，待竣工交付使用社会效益将逐步显现；

三是项目可持续影响指标，随着社会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广大师生对活动场所标准的要求越来越高，

现在设计的标准会逐渐衰减，房屋也会折旧，需要投入大量设备不断完善功能，目前项目在建，可持续影响在逐渐体现；

四是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项目还没完工交付使用，项目延迟交付对服务对象满意度有一定影响。

四、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要作为项目单位继续积极配合建设单位（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科学合理测算年度预算；加快项目设施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按计划完成年度预算执行。

二要作为项目单位积极配合建设单位（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加强项目过程管理，加快项目设施进度，早日投入使用，充分发挥社会效益；

三是加强市直各部门联动，对履约能力较差的施工单位要有及时督促和惩戒措施，必要时可采取终止合同清除出场重新招标的方案。避免工期一再延误，提升项目可持续影响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五、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附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A	B	B/A	
		200		200	183.6	91.8%	
		200		200	183.6	91.8%	
		/		/	/	/	
		/		/	/	/	
		200	2022	183.6	91.8%		
15	7				7	7	
	8				4	4	
					4	4	
	25	15		100%	91.8%	10	9
		10				5	5
						5	5
	30	8		200	183.6	8	8
		8				8	8
		7				7	7
		7	2022	200	183.6	7	7
	30	7				7	5
		7				7	7
6					6	5	
10			90%	93.5%	10	10	
					100	96	

2022 年合肥学院南艳湖校区建筑外墙维修

工程项目部门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情况

依据《合肥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合肥学院南艳湖校区建筑外墙维修工程项目申请立项的复函》(2019年8月15日(合发改社会〔2019〕863号),《合肥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合肥学院南艳湖校区建筑外墙维修工程项目初步设计的复函》(2020年3月12日,合发改投资〔2020〕189号文件)。合肥学院南艳湖校区建筑外墙维修工程项目共维修24栋楼,总建筑面积270554.7平方米。项目概算为4799.58万元,各项合同价合计约4498.3万元,2022年预算批复500万元,调整预算后,实际执行预算486万元。

合肥学院南艳湖校区建筑外墙维修工程项目属于政府性投资公益性项目,财政拨款安排,由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代建,实施周期为1年。

2. 项目执行情况

合肥学院南艳湖校区自1996年开始建设至2012年老校区整体搬迁投入使用已有多多年,部分建筑外墙出现保温层、粉刷层脱落,脱落的单块最大建筑面积达到3平方米,最高点距地面近50米,构成重大安全隐患。本计划通过对原有

外墙保温系统及相关设施进行维修，可以有效解决目前存在的质量及安全隐患。本项目维修包括校园一期教学楼、校园二期行政办公楼、教学楼及组团、实训实习中心、学生宿舍、生活综合服务楼等。主要维修内容：外立面维修、防水维修、内部墙面维修、卫生间维修、损坏卫生器具更换等。项目概算为 4799.58 万元。项目类型为政府性投资公益性项目、公共设施维修类项目。该项目由合肥市重点局组织实施。

2022 年预算批复 500 万元，因项目招标结余、审计结算等因素的影响，实际执行预算 486 万元，预算调减 14 万元。依据合同实际支付为 48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年度总体目标

本项目总概算 4799.58 万元，各项合同价合计约 4498.3 万元，共完成 24 栋建筑单体，总建筑面积约为 22.6 万平方米外墙真石漆维修。2022 年预算批复 500 万元，因招标结余、审计结算等因素的影响，实际执行预算 486 万元，预算调减 14 万元。2022 年度根据年初预算并结合实际完成工程内容，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资金使用规范，专款专用，年度绩效目标相对较为科学合理。预算执行率 100%，实现了年度总体目标。2022 年计划完成审计结算。

2.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 1#-7#楼、32#楼、34#-49#楼总建筑面积约 27 万平方米内外墙维修改造，其中外墙维修面积约 19.3 万平方米，内墙维修面积约 9500 平方米。2022 年度绩效目标是完成 500

万元预算执行，预算调整后 486 万元，因招标结余、审计结算等因素的影响，实际执行预算 486 万元，预算调减 14 万元。2022 年 12 月底已完成 486 万元预算执行，100%完成绩效目标。

二、绩效自评结论

（一）总体结论

2022 年度，合肥学院南艳湖校区建筑外墙维修工程项目通过申请财政资金 500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底已完成 486 万元资金支付（经调整预算后为 486 万元），基本完成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达到项目预期效果，100%完成绩效目标。完成南艳湖校区外墙维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 EPC 项目、外墙维修第三方检测审计结算。已完成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达到项目预期效果。具体包括：一是解决外墙漏水、开裂、脱落等影响师生教学生活等问题；二是消除校园安全隐患，美化校园；三是 100%完成绩效目标。经验做法：因疫情防控，部分审计程序滞后，多次催促审计单位加快进度，在年底前完成竣工结算审计，按合同约定支付尾款，完成预算支出绩效目标。

（二）自评结果

经评价，2022 年度合肥学院南艳湖校区建筑外墙维修工程项目综合得分为 98 分，评价结果为“优”。

三、存在问题

通过评价发现，2022 年度合肥学院南艳湖校区建筑外墙维修工程项目实施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

和不足，主要表现在：年度预算执行进度不均衡，上半年因疫情防控等因素导致审计结算工作停滞，上半年的预算无法执行。

四、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要作为项目单位继续积极配合建设单位（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科学合理测算年度预算；

二要作为项目单位积极配合建设单位（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加强项目过程管理，加快项目设施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按计划完成年度预算执行。

五、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附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合肥学院南艳湖校区建筑外墙维修工程项目							
				A		B/A	
			500	486	486	100%	
			500	486	486	100%-	
			/	/	/	/	
			/	/	/	/	
申请 500 万元财政资金，2022 年计划完成项目审计结算工作				预算调减 14 万元，实际执行预算 486 万元。2022 年完成南艳湖校区建筑外墙维修工程设计采购施工 EPC 总承包工程、第三方工程质量检测结算审计。			
	15	7				7	7
		8				4	4
	25	15		100%	100%	10	10
		10				5	5
						5	5
	30	8		19.3 9500 1200	19.3 9500 1200	8	8
		8		审计。		8	7
		7				7	7
		7		4799.58	4498.3	7	7
	30	10				10	10
		5				5	5
		5				5	4
		10		90%	93%	10	10

	100	98	
--	------------	-----------	--

2022 年合肥学院学生宿舍项目部门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情况

依据《合肥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合肥学院学生宿舍建设项目立项的复函》(2016年4月20日,发改投资〔2016〕321号文件),《合肥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合肥学院学生宿舍初步设计的批复》(2017年7月17日,发改投资〔2017〕725号文件)。合肥学学生宿舍,1栋地上9层、地下1层,总建筑面积11223.4(含地下人防1156),设计宿舍房间235间,满足934名学生住宿。批复概算3481.53万元。资金来源为市级财政。2022年市级财政年初预算数为30万元,预算调减28.623406万元,实际执行预算1.376594万元。

该项目为市级政府性投资公益性项目,由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实施建设,实施周期为1年。

2. 项目执行情况

学生宿舍项目由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实施建设,纳入市公益性项目投资计划,合肥学院积极配合相关工作。项目总概算3481.53万元,各项合同价合计约3295万元,2018年7月份开工建设,2019年10月完成土建总包竣工验收,2019年12月完成土建总包竣工结算审计审计定案价2851.488836万元;智能化、人防防化、大门值班室等分包

项目完成竣工验收，竣工结算报送市审计局审计，定案价 263.936255 万元。至 2022 年底财政累计安排资金 3273.343514 万元。

该项目 2022 年市级财政年初预算数为 30 万元，预算调减 28.623406 万元，实际执行预算 1.37659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年度总体目标

申请 30 万元财政资金，用于支付学生宿舍建设质保金；通过项目实施，改善学生住宿环境，为人才培养提供基础支撑。

2.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年初预算数为 30 万元，预算调减 28.623406 万元，实际执行预算 1.376594 万元。项目已竣工交付使用，本年度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工程质保金。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 总体结论

2022 年度，合肥学院学生宿舍项目年初申请财政资金 30 万元，预算调减 28.623406 万元，实际执行预算 1.376594 万元。项目已竣工交付使用，本年度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工程质保金。

项目已竣工交付使用，总包及各分包结算审计已完成，工程质保金按合同约定支付。

已完成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达到项目预期效果。具体包括：

一是 2020 年度已完成各项结算审计，2022 年度按合同约定支付质保金；

二是实际执行预算 1.376594 万元。

经验做法：

一是年度预算执行进度不均衡，尾款项目因按合同约定质保期满一次性支付，付款前的支出序时进度不能满足要求。要及时上报解释序时进度的原因；

二是施工单位质保期维保效率不高，特别是外地施工企业进场维修不及时，维修周期长，造成质保金支付序时进度滞后。要督促施工单位尽快完成维修。

（二）评价结果

经评价，2022 年度合肥学院学生宿舍项目综合得分为 98 分，评价结果为“优”。

三、存在问题

通过评价发现，2022 年度合肥学院学生宿舍项目实施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是年度预算执行进度不均衡，因按合同约定付款，部分月份预算执行相对低于序时进度；

二是施工单位质保期维保效率不高，特别是外地施工企业进场维修不及时，维修周期长，造成质保金支付序时进度滞后。

四、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要作为项目单位继续积极配合建设单位（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科学合理测算年度预算；

二要作为项目单位积极配合建设单位（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加强项目过程管理，加快项目质保期维保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按计划完成年度预算执行。

五、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A		B/A	
			30	1.376594	1.376594	100%	
			30	1.376594	1.376594	100%-	
			/	/	/	/	
			/	/	/	/	
		30			30 1.376594	28.623406	
	15	7				7	7
		8				4	4
	25	15		100%	100%	10	10
						5	5
		10				5	5
	30	8	(30)	30	28.623406 1.376594	8	7
		8	(2022)	2022	2022 12	8	8
		7				7	7
		7	2022) (30)	2022 (30)	1.376594	3	3
	30	7	235 934			7	7
		7				7	7
		6	50			6	5
10			90%	91.7%	10	10	
						100	98

2022 年合肥学院大学生活动中心项目 部门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情况

2018 年 8 月 1 日合肥市发改委批复立项（合发改社会〔2018〕791 号），2019 年 8 月 19 日市发改委批复初步设计及概算（合发改投资〔2019〕886 号），地上三层，总建筑面积 11820 ，主要建设学生活动中心、艺术礼堂、校史教育中心、会议中心等。概算总投资 8149 万元。该项目为市级政府性投资公益性项目，由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实施建设，合肥学院配合相关工作，实施周期为 1 年。

2. 项目执行情况

项目主要建设学生活动中心、艺术礼堂、校史教育中心、等，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11800 平方米。可为我校学生各类社团活动提供场所，服务国内外各类学术会议，改善学校教育条件。2020 年 4 月份开工建设，至 2022 年底项目已基本完工。各项合同价合计约 6300 万元，2020 年预算批复 2900 万元，预算调减 0.24 万元，实际执行预算 2899.7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2021 年预算批复 2500 万元，实际执行预算 25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2022 年预算批复 800 万元，预算调减 436 万元，实际执行预算 36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设定的绩效总体目标申请 800 万元财政资金，用于建设学生活动中心、艺术礼堂、校史教育中心、会议中心等，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11800 平方米。可为我校学生各类社团活动提供场所，服务国内外各类学术会议，改善学校教育条件。

2.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2022 年预算批复 800 万元，预算调减 436 万元，实际执行预算 364 万元。2022 年度根据年初预算并结合实际完成工程内容，主要完成 11820 学生活动中心、艺术礼堂、校史教育中心室内外剩余装饰装修工程量，主要包括屋面钢结构、水泵房、外墙一体化板幕墙、门窗、礼堂、活动中心等室内装饰以及配套水电管线和设备安装等，中央空调系统设备安装，智能化、音视频灯光等专项设备安装工程量主要包括弱电布线、专业设备安装等。市重点局按合同约定下达付款支付通知书，由学校按程序支付工程款，资金使用规范，专款专用，年度绩效目标相对较为科学合理。预算执行率 100%，实现了年度总体目标。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 总体结论

2022 年度，合肥学院大学生活动中心项目通过申请财政资金 800 万元，预算调减 436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底已

完成 364 万元资金支付，完成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达到项目预期效果。主要实施成效具体包括：

一是 11820 的项目已基本完工；

二是 100%完成年度预算执行绩效目标。

经验做法：

一是项目已基本完工，但未完成竣工验收，项目没有完全建成，虽然年度预算执行率为 100%，但项目进度滞后对资金支付的序时进度有一定影响，要加快进度尽可能按序时进度要求支付。

二是项目还未交付使用，社会效益没有充分发挥，待竣工交付使用社会效益将逐步显现，要尽快完成验收并交付使用。

（二）评价结果

经评价，2022 年度合肥学院大学生活动中心项目综合得分为 97 分，评价结果为“优”。

三、存在问题

通过评价发现，2022 年度合肥学院大学生活动中心项目实施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是项目已基本完工，但未完成竣工验收，项目没有完全建成，尚未投入使用。期间，工程进度滞后对资金支付的序时进度有一定影响；

二是项目还未交付使用，社会效益没有充分发挥，待竣工交付使用社会效益将逐步显现；

三是随着社会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广大师生对活动场所标准的要求越来越高，现在设计的标准会逐渐衰减，房屋也会折旧，需要投入大量设备不断完善功能，目前项目在建，可持续影响在逐渐体现；

四、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要作为项目单位继续积极配合建设单位（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科学合理测算年度预算；

二要作为项目单位积极配合建设单位（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加强项目过程管理，加快项目设施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按计划完成年度预算执行；

三是加强市直各部门联动，对履约能力较差的施工单位要有及时督促和惩戒措施，必要时可采取终止合同清除出场重新招标的方案。避免项目工期严重延误，影响项目预算支出。

七、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附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A	B	B/A	
		800		364	364	100%	
		800		364	364	100%	
		/		/	/	/	
		/		/	/	/	
		800	11800	2022 2022 11820	800 436	364	
	15	7			7	7	
		8			4	4	
					4	4	
	25	15		100%	100%	10	10
						5	5
		10			5	5	
	30	8		800	364	8	8
		8				8	8
		7				7	7
		7	2022	800	364	7	7
	30	10				10	8
		5				5	5
		5				5	4
		10		90%	91.43%	10	10
						100	97

2022年合肥学院专家公寓、研究生公寓、单身教师公寓项目部门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情况

依据《合肥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合肥学院专家公寓、研究生公寓、单身教师公寓建设项目立项的复函》（2016年4月20日，发改投资[2016]320号文件），《合肥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合肥学院专家公寓、研究生公寓、单身教师公寓初步设计的批复》（2016年10月10日，发改投资[2016]958号文件）。合肥学院专家、研究生和单身教师公寓楼，三栋11层公寓，总建筑面积21641平方米（含地下人防7481平方米）。项目总概算7662.49万元，各项合同价合计6970.35万元，至2022年底财政累计安排资金6388.54万元，2022年预算批复270万元，预算调减70万元，实际安排预算资金200万元，实际执行预算21.376万元。

合肥学院合肥学院专家公寓、研究生公寓、单身教师公寓项目属于政府性投资公益性项目，由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代建，合肥学院积极配合相关工作。用财政拨款安排，实施周期为1年。

2. 项目执行情况

专家、研究生和单身教师公寓项目由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代建，并纳入市公益性项目投资计划，合肥学院积极配合相关工作。项目于2017年6月开工，2019年9月竣工。项目已投入使用多年，2022年度主要工作为质保金支付。至2022年底财政累计安排资金6388.54万元，2022年预算批复270万元，预算调减70万元，实际安排预算资金200万元，实际执行预算21.376万元。预算执行率10.7%。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年度总体目标

2022年预算批复270万元，预算调减70万元，实际安排预算资金200万元，实际执行预算21.376万元。项目总概算7662.49万元，各项合同价合计约6970.35万元，至2022年底财政累计安排资金6388.54万元。2022年度根据年初预算并结合实际完成工程内容，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资金使用规范，专款专用，年度绩效目标相对较为科学合理。

2.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续建项目数量1个，总建筑面积21641平方米（含地下人防7481平方米）工程施工完成。2022年度绩效目标是完成200万元预算执行，因土建总包单位公司重组，未能出具付款税务发票，造成178.624万元质保金无法支付，实际执行预算21.376万元。2022年12月底未能完成200万元预算执行，未100%完成绩效目标，预算执行率10.7%。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总体结论

续建项目数量 1 个，总建筑面积 21641 平方米（含地下人防 7481 平方米）工程施工完成。2022 年度，合肥学院专家、研究生和单身教师公寓项目通过申请财政资金 270 万元，预算调减 70 万元，实际安排预算 200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底已完成 21.376 万元资金支付。

未完成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未达到项目预期效果。

一是共完成 3 个分包项目年度质保期维保及质保金支付。

二是未 100%完成绩效目标，因土建总包单位公司重组，未能出具付款税务发票，造成 178.624 万元质保金无法支付。

在建设单位、项目单位、监理公司的共同努力下，加强过程管理，积极协调各施工单位，科学调度，完成 3 个分包项目质保期维保及质保金支付，土建总包单位完成质保期维保，因公司重组，未能出具付款税务发票，造成 178.624 万元质保金无法支付。

经验做法：

一是因疫情影响，质保期维修进展较慢，另外项目质保期基本上都在下半年到期，造成预算执行不均衡；

二是施工单位自身存在经营管理水平不高、抗风险能力不强，影响项目推进。多次催促办理支付质保金手续，进展缓慢，到财务结账之日还提供不了付款发票，造成该项目年度预算未能 100%执行。

（二）评价结果

经评价，2022 年度合肥学院专家、研究生、单身教师公寓项目综合得分为 81 分，评价结果为“良”。

三、存在问题

通过自评发现，2022 年度合肥学院专家、研究生、单身教师公寓项目实施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是主要是年度预算执行进度不均衡，上半年相对低于序时进度；

二是因疫情影响，质保期维修进展较慢，另外项目质保期基本上都在下半年到期，造成预算执行不均衡；

三是施工单位自身存在经营管理水平不高、抗风险能力不强，影响项目推进。多次催促办理支付质保金手续，进展缓慢，到财务结账之日还提供不了付款发票，造成该项目年度预算未能 100% 执行。

四是随着社会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人们对住房标准的要求越来越高，现在设计的住房标准会逐渐被淘汰，房屋也会折旧，因此，可持续影响力会逐渐降低，对人才的吸引力会有所减弱。

四、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项目单位积极配合建设单位（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科学合理测算年度预算额度；

二项目单位要积极配合建设单位（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加强项目过程管理，加快项目质保维修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按计划完成年度预算执行。

三项目单位恳请建设单位（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采取措施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管理，有效、快速推进项目，有效提高项目绩效评价水平。

四是随着社会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人们对住房标准的要求越来越高，现在设计的住房标准会逐渐被淘汰，房屋也会折旧，因此，在设计和施工过程中要有前瞻性，关注行业发展动态，了解新技术新材料的使用。

五、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附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A		B/A	
		270		200	21.376		10.7%
		270		200	21.376		10.7%-
		/		/	/		/
		/		/	/		/
		270	21641 7481	2022 270 70	200	2022 12	
		2022	2019	21.376	3		
				100%	178.624		
15	7				7	7	
	8				4	4	
25	15		100%	10.7%	10	1	
					5	5	
	10				5	5	
30	8	1 21641 7481	3 1	3 1	8	4	
	8	(2022)	2022 200	2022 12 21.376 178.624	8	3	178.624
	7				7	7	
	7		2022 (270)	21.376	3	3	
			7662.49	6458.7818	4	4	
30	10				10	10	
	5				5	5	
	5	50			5	4	
	10		90%	93.3%	10	10	
					100	81	

2022 年合肥学院综合实验楼项目部门评价 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情况

综合实验楼项目 2012 年 8 月 12 日经省发改委批复立项（皖发改社会函〔2012〕877 号），初步设计概算于 2015 年 6 月 4 日经省发改委批复（皖发改设计函〔2015〕395 号），一栋 11 层实验楼和三栋单层实训中心（化工、建工、机械系），总建筑面积 32549.04 平方米（其中地上 28718.34，地下 3830.7），批复总概算 9334.34 万元。省级财政安排资金 1740 万元，其余建设资金由合肥市财政投入，2016 年纳入市公益性项目投资计划，由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代建，合肥学院配合开展相关工作。2016 年市级财政安排资金 3000 万元、2017 年安排 2909 万元，2018 年安排 915 万元，2019 年安排 150 万元，调整增加预算资金 144.44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94.44 万元，2020 年安排 450 万元，预算调减 24.46 万元，实际执行预算 425.54 万元。2022 年安排 28.469354 万元，实际执行预算 28.469354 万元。

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实践育人工作的若干意见》（教思政〔2012〕1号）、《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实践教学工作的若干意见》（皖教高〔2012〕5号）等文件皆强调了高校加强实践育人基地建设及平台建设的重要性。教育部有关领导多次强调：实践教学目前依然是高校人才培养过程中最薄弱的环节之一，应把加强高校实践教学工作作为提高人才培养水平的切入点和突破口，强化实践教学的条件建设。

建校以来，合肥学院坚持遵循高等教育发展规律，坚持“地方性、应用型、国际化”的办学定位，坚持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一直致力于提高教育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学生的自主学习能力、科技创新能力、社会实践能力和就业竞争能力不断提高，在全国、全省大学生各类竞赛中多次获奖。然而，我校的办学条件尤其是实验室硬件条件还相对落后，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学院的教学质量和发展，迫切需要新建、扩建一批实验室，以满足教学、科研、产学研合作等多方面的需求。项目的实施，将使我校的实验教学条件得到较大程度的改善，相关专业的实践教学水平也将相应提高，综合性、设计性、创新性实验比例将大幅增加，对加强学生的实际动手能力和专业技术技能，有着重要意义。另一方面，实验室的建成，将为教师科研活动提供一个良好的平台，教师的科研能力和科研水平将显著提升，对增强我院整

体科研开发能力是十分必要的。为此，合肥学院向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申请立项建设综合实验楼项目。

合肥学院综合实验楼项目属于政府性投资公益性项目，财政拨款安排，实施周期为 1 年。

2. 项目执行情况

综合实验楼项目由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代建，并纳入市公益性项目投资计划，批复总概算 9334.34 万元。省级财政安排资金 1740 万元，其余建设资金由合肥市财政投入，2016 年纳入市公益性项目投资计划，2016 年市级财政安排资金 3000 万元、2017 年安排 2909 万元，2018 年安排 915 万元，2019 年安排 150 万元，调整增加预算资金 144.44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94.44 万元，2020 年安排 450 万元，预算调减 24.46 万元，实际执行预算 425.54 万元。2022 年安排 28.469354 万元，实际执行预算 28.469354 万元。

2015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5 月竣工验收交付使用，2018 年 5 月 30 日致函合肥市审计局委托竣工结算审计，2018 年 12 月 14 日下达室外给排水及配套工程价款审核结果通知单，2019 年 1 月 2 日，下达土建总包价款审核结果通知单，2019 年 1 月 17 日下达供配电、电梯、空调三个分包项目工程价款审核结果通知单；2019 年 5 月 9 日下达太阳能光伏系统、弱电设备采购及安装分包价款审核结果通知单。根据结算审计价，按合同约定支付五年质保期满的质保金，安排质

保金预算资金 28.469354 万元，实际支付 28.469354 万元，执行率 100%。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年度总体目标

2022 年申请 28.469354 万元财政资金，用于支付合肥学院综合实验楼尾款和质保金。通过项目实施，为学校教学、实验、科研提供坚实的基础保障。

2.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 2018 年 5 月份完成竣工验收，2019 年 5 月完成全部项目结算审计，2022 年度绩效目标是完成 28.469354 万元预算执行，用于支付五年质保期满的质保金，实际支付 28.46935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实现了年度总体目标。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 总体结论

2022 年度，合肥学院综合实验楼项目通过申请财政资金 28.469354 万元，完成太能能光伏发电系统采购及安装分包项目五年质保期的维保等工作，支付质保金 28.469354 万元已完成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达到项目预期效果。具体包括：一是确定年度目标，完成质保期满的维保工作；二是项目的实施使我校的实验教学条件得到较大程度的改善，相关专业的实践教学水平也将相应提高，综合性、设计性、创新性实验比例将大幅增加，对加强学生的实际动手能力和专业技术

技能，有着重要意义。另一方面，实验室的建成，将为教师科研活动提供一个良好的平台，教师的科研能力和科研水平将显著提升，对增强我院整体科研开发能力是十分必要。

经验做法：

项目单位积极配合建设单位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科学合理测算年度预算额度。加强项目过程管理，加快项目质保维修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按计划完成年度预算执行。

（二）评价结果

经评价，2022年度合肥学院综合实验楼项目综合得分为99分，评价结果为“优”。

三、存在问题

通过自评发现，2022年度合肥学院综合实验楼项目实施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是因疫情影响，质保期维修进展较慢，另外项目质保期基本上都在下半年到期，造成预算执行滞后，未能在质保期满立即支付；

二是施工单位自身存在经营管理水平不高，影响项目推进。多次催促办理支付质保金手续，进展较慢。

四、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项目单位积极配合建设单位（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科学合理测算年度预算额度；

二项目单位要积极配合建设单位（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加强项目过程管理，加快项目质保维修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按计划完成年度预算执行。

三项目单位恳请建设单位（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采取措施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管理，有效、快速推进项目，有效提高项目绩效评价水平。

五、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附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A		B/A	
			28.469354	28.469354	28.469354		100%
			28.469354	28.469354	28.469354		100%-
			/	/	/		/
			/	/	/		/
		28.469354		2022 2022 12	28.469354 28.469354		28.469354 100%
15	7					7	7
	8					4	4
						4	4
25	15		100%	100%		10	10
						5	5
	10					5	5
30	8	28.469354	(28.469354)	1 28.469354	1 28.469354	8	8
	8		(2022 2022)	2022 28.469354	2022 12 28.469354	8	7
	7					7	7
	7			2022 (28.469354)	28.469354	7	7
30	10					10	10
	5					5	5
	5					5	5
				90%	93.3%	10	10
						100	99

2022年合肥学院游泳馆专项设备项目部门 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情况

为改善全市公共体育活动设施布局，满足师生日益增长的体育活动需求，2020年11月6日合肥市发改委批复立项（合发改社会〔2020〕1202号），2021年7月7日合肥市发改委批复初步设计及概算（合发改投资〔2021〕620号），概算总投资1813.16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购置与安装游泳池水循环处理系统1套、游泳馆除湿热泵系统2套、泳池锅炉热水系统1套、空调水锅炉热水系统2套、LED显示屏1套及设备配套管线；游泳馆和击剑馆（武术馆）装饰工程，装饰面积约3371平方米。资金来源为市级财政，该项目为市级政府性投资公益性项目，由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实施建设，实施周期为1年。

2. 项目执行情况

游泳馆专项设备项目由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实施建设，纳入市公益性项目投资计划，合肥学院积极配合相关工作。项目总概算1813.16万元，合肥学院游泳馆专项设备-1标段（装饰装修）于2022年7月20日开标，中标价447.447478万元；合肥学院游泳馆专项设备-2标段（泳池

设备)于2022年7月28日开标,中标价1176.477008万元。该项目2022年预算批复1000万元,预算调减700万元,实际执行预算3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年度总体目标

申请1000万元财政资金,用于游泳馆专项设备采购及安装,2022年完成绝大部分工程量;通过项目实施,完善馆内设施,保障学校体育教学、训练、比赛,并改善特色高水平运动队训练条件,促进师生强身健体,以更优秀的身心状态投入学习与工作。

2.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2022年预算批复1000万元,预算调减700万元,实际执行预算3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2022年完成项目主要内容购置与安装游泳池水循环处理系统1套、游泳馆除湿热泵系统2套、泳池锅炉热水系统1套、空调水锅炉热水系统2套、LED显示屏1套及设备配套管线;游泳馆和击剑馆(武术馆)装饰工程,装饰面积约3371平方米招标并开工建设,完成设备选型订货。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 总体结论

2022年度,合肥学院游泳馆专项设备项目年初申请财政资金1000万元,预算调减700万元,实际执行预算300万元,完成成项目主要内容购置与安装游泳池水循环处理

系统 1 套、游泳馆除湿热泵系统 2 套、泳池锅炉热水系统 1 套、空调水锅炉热水系统 2 套、LED 显示屏 1 套及设备配套管线；游泳馆和击剑馆（武术馆）装饰工程，装饰面积约 3371 平方米招标、开工建设、设备选型订货，基本完成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基本达到项目预期效果。具体包括：

一是完成完成项目招标并开工建设；

二是完成设备选型订货。

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游泳馆总包工期延误致游泳馆设备设备招标滞后，要加强项目管理，避免工期延误，否则可能会影响其他相关项目实施；

二是设备技术更新快，升级换代在所难免，设备选型尽量选择先进可靠的设备，避免淘汰太快。

（二）评价结果

经评价，2021 年度合肥学院游泳馆专项设备项目综合得分为 96 分，评价结果为 优 。

三、存在问题

通过评价发现，2022 年度合肥学院游泳馆专项设备项目实施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是项目社会效益指标，因游泳馆总包进度滞后，影响设备安装，设备还未完成安装，社会效益没有充分发挥；

二是项目可持续影响指标，随着社会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广大师生对活动场所标准的要求越来越高，现在设计的标准会逐渐衰减，设备也会折旧，需要投入大量的新设备不断完善功能，目前项目在建，可持续影响在逐渐体现。

四、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要作为项目单位继续积极配合建设单位（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科学合理测算年度预算；

二要作为项目单位积极配合建设单位（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加强项目过程管理，加快项目设施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按计划完成年度预算执行。

三是总包工期延误致游泳馆设备设备招标滞后，要加强项目管理，避免工期延误，否则可能会影响其他相关项目实施。加快项目建设早日交付使用，充分发挥社会效益。

四是设备技术更新快，升级换代在所难免，设备选型尽量选择先进可靠的设备，避免淘汰太快，提高项目可持续影响效益。

五、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附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B		B/A		
				1000		300		300		
				1000		300		300		
				/		/		/		
				/		/		/		
		1000 2022		2022		1000 300		700 100% 2022		
	15	7				7	7			
		8				4	4			
	25	15		100%	100%	10	10			
						5	5			
		10				5	5			
	30	8		7	7	4	4			
				3371	3371	4	4			
		8				8	8			
		7				7	7			
		7	2022	1000	300	7	7			
	30	10					10	8		
		10					10	8		
10			90%	92%	10	10				
						100	96			

2022年合肥学院智能制造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部门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情况

合肥学院智能制造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是经合肥市发改委遴选并转报安徽省发改委批准立项的“十四五”国家教育强国推进工程项目（合发改社会〔2020〕2号），该项目结合学校自身科研、教育优势和合肥市新兴产业发展方向，建设满足服务教学科研、校企合作、社会培训的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总预算16776.1万，其中实验实训设备、图书、配套信息化设施等预算经费15029.49万元，另有工程建安费用等约1746.61万。项目申请中央预算内投资8000万元，地方财政投资4800万元，其余经费由学校自筹。

2022年，根据合肥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合肥学院智能制造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立项的复函》（合发改社会〔2020〕2号）、《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教育强国推进工程高校建设项目2021年中央预算内投资的通知》中的投资计划，安排6000万元（不含追加400万元）预算资金用于合肥学院智能制造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建设。其属于政府性投资公益性项目，实施周期1年，项目实施主管部门合肥学院。

2. 项目执行情况

本年度在省、市两级发展改革委的大力支持和指导下，

克服疫情等不利因素影响，全力以赴推进项目实施，各项建设任务有序开展。学校层面统筹规划，多管齐下，针对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制约因素，党委会和校长办公会多次开会研究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截止 2022 年 12 月 20 日，项目通过招标、采购、验收等流程已完成计划内所有项目，实际完成支付 5815.16 万元，中央投资年初预算支付率为 96.92%。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设备采购、图书、部分配套工程等。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年度总体目标

项目年初设定目标为申请 6000 万元财政资金，建设面向先进制造、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电子信息工程等智能制造相关专业的实验实训场所，完成部分实验实训设备以及相关图书资料、信息化设施的配置、安装；同步完成部分配套工程等。

至 2022 年 5 月，本项目共获得中央预算内投资 8000 万元，年中根据项目进展情况，经向市财政申报资金清算额度，实际全年下达中央预算内资金 6400 万。

2.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20 日，中央预算内投资实际完成支付 5815.16 万，预算执行率为 90.9%。根据项目建设内容，中央下达资金主要用于设备采购、图书、部分配套工程等。该项目 2022 年改造建筑面积 14988 平方米，预计年培养应用型人才 1200 人，总体完成情况较好。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总体结论

2022 年度，合肥学院智能制造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年初申请财政资金 6000 万元，实际全年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6400 万。基本完成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达到项目预期效果。具体包括：一是项目实际完成支付 5815.16 万，预算执行率为 90.9%，资金支出符合审批程序；二是完成智能制造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部分实验实训设备以及相关图书资料、信息化设施的购置、安装；部分配套建安工程等；三是 2022 年度项目完成改造建筑面积 14988 平方米，预计年培养应用型人才 1200 人。

（二）评价结果

经评价，2022 年度合肥学院智能制造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综合得分为 94 分，评价结果为“优”。

三、存在问题

通过评价发现，2022 年度智能制造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实施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是项目调整预算下达 6400 万元，实际执行预算 5815.16 万元，调整预算执行率为 90.9%，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100%。究其原因是一方面项目招标结余 184 万（中标价与预算差额），另一方面建安工程因疫情原因，实际施工尚未结束；

二是项目社会效益指标，由于项目进度有所滞后，还未全部交付使用，社会效益没有充分发挥，待项目整体建设完毕，交付使用后社会效益将进一步显现；

三是项目可持续影响指标，坚持“育人为本、产业为要、产教融合和创新发展”的原则，基于行业企业的产品、技术和生产流程，创新多主体合作模式，统筹和利用学校、行业企业等各类优质资源，建设兼具生产、教学、研发、创新创业功能于一体的实验实训平台，搭建从科学到技术、从技术到产业的转化桥梁，让专业建设与产业动态衔接，促使应用型高校成为高水平工程师培养的摇篮和科技创新的重要力量，为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积极贡献。随着项目建设内容的逐步完工，整体可持续影响在逐渐体现；

四是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项目还没全部完工交付使用，项目延迟交付对服务对象满意度有一定影响。

四、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要做好全面谋划，科学组织调度，继续全力推进项目实施。按照时间节点和施工要求，挂图作战、倒排工期，加快设备、图书资料等采购进度，加快工程施工进度；

二要加强项目过程管理，作为项目单位积极配合建设单位（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建立健全各项安全制度，加强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按计划完成年度预算执行；

三要搭建起推进项目建设的专班队伍，紧盯目标任务，列出工作任务清单，做到责任分工到人。对项目进展情况定期召开协调会，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建设中遇到的矛盾和问题，全力保障项目建设有序开展。确保项目早建成早验收，早日发挥效益。

五、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附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A		B/A	
		6000		6400	5815.16	90.90%	
		0		400	0	-	
		6000		6000	0	-	
		0		0	0	-	
15	7				7	7	
	8				4	4	
25		15		100%	90.9%	10	8
					5	5	
	10				5	5	
30	8		14988	14988	4	4	
			1200	1200	4	4	
	8				8	8	
	7		100%	100%	5	5	
					2	2	
7	2022		6000	6000	7	7	
30	10				5	4	
					5	4	
	10				5	4	
					5	4	
					5	4	
	10		90%	93%	10	10	
					100	94	